

证券代码：300372

简称：欣泰电气

公告编号：2015-056 号

丹东欣泰电气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停牌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停牌事由和工作安排

丹东欣泰电气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因筹划重大事项，根据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》等有关规定，经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，公司股票（股票简称：欣泰电气，股票代码：300372）已于 2015 年 6 月 9 日（星期二）上午开市起停牌。经与有关各方论证和协商，本公司拟进行支付现金购买资产的重大事项，上述事项对本公司构成了重大资产重组。鉴于该事项具有较大不确定性，为保证公平信息披露，维护投资者利益，避免造成公司股价异常波动，经本公司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，本公司股票自 2015 年 6 月 16 日起预计停牌不超过一个月。

本公司承诺争取在 2015 年 7 月 15 日前按照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26 号-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申请文件》的要求披露重大资产重组预案或报告书；逾期未能披露重大资产重组预案或报告书的，公司将根据重组推进情况确定是否向交易所申请延期复牌。

公司未提出延期复牌申请或延期复牌申请未获同意的，公司股票将于 2015 年 7 月 16 日开市起恢复交易，并自公司股票复牌之日起三个月内不再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。公司提出延期复牌申请并获交易所同意的，如公司仍未能在延期复牌期限内披露重大资产重组预案或报告书，公司承诺自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（如有）复牌之日起六个月内不再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。

如本公司在停牌期限内终止筹划重大资产重组的，公司将及时披露终止筹划重大资产重组相关公告，并承诺自复牌之日起三个月内不再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，公司股票将在公司披露终止筹划重大资产重组相关公告后恢复交易。

二、必要风险提示

本公司筹划的重大资产重组事项，尚存较大不确定性，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- 1、经公司董事长签字的停牌申请表；
- 2、有关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相关协议或证明文件；
- 3、交易所要求的其他文件。

特此公告。

丹东欣泰电气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二〇一五年六月十五日